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4月10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分别签订了《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A款）理财计划产品合同》，涉及理财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及《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理财计划产品合同》，涉及理财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广发银行“广赢安薪” 高端保本型（A 款）理财产品

- 1、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 50,000,000 元(伍仟万元整)。
- 2、产品期限：2014 年 4 月 11 日--2014 年 5 月 12 日。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预期年化收益率：5.6%。

（二）广发银行“广赢安薪” 高端保本型（B 款）理财产品

- 1、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 50,000,000 元(伍仟万元整)。
- 2、产品期限：2014 年 4 月 11 日--2014 年 10 月 13 日。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期年化收益率：6%。

（三）上述两款理财产品的其他内容

1、投资方向：上述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交易所债券、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等）及货币市场工具（现金、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质押式回购、债券买断式回购、票据质押式回购等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

2、本金及收益兑付：

（1）如广发银行提前终止或公司在非本金开放日提前赎回相应理财产品，广发银行在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或公司申请赎回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公司理财资金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公司最终受益根据理财产品（扣除相关费用后）提前终止日或提前赎回日的实际年化收益率及产品实际存续天数计算。

（2）正常情况下，广发银行将本金及收益在产品到期日的二个工作日内全部兑付至公司理财账户。

3、提前终止：广发银行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随时终止或暂停上述理财计划。

4、提前赎回：

（1）上述理财产品持续运作期内任一交易日，当日累计净赎回申请金额达到相应理财产品上一交易日全部剩余金额的10%时，即为发生大额赎回，此时广发银行将暂停接受当日赎回申请，下一交易日再继续接受赎回申请。

（2）当上述理财产品连续2个交易日发生大额赎回时，广发银行可暂停相应理财产品的赎回申请并根据实际情况再确定恢复接受赎回申请的时间。

（3）在上述理财产品现金资产不足于应付赎回或变现能力较强的资产（含银行存款、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债券投资）占总体资产比率低于5%时，广发银行有权对投资者赎回进行限制，直至暂停赎回申请。

（4）发生上述暂停或恢复赎回事项时，此时广发银行有权拒绝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5、公司与广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6、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由于理财产品资产组合包括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放业务、同业拆借业务、回购业务等）、债券投资等，公司可能面临发行人不能兑付的风险，短期回购融出资金的资金融入方未能及时足额支付本息而导致公司收益为零的情况。

（2）赎回风险：广发银行保证在到期日及收益支付日向公司支付全额本金及理财收益，如果公司在理财计划存续期内违约赎回其购买的理财计划，则本金保证条款对公司不再适用。

（3）其它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交易平台系统性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上述投资计划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上述投资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上述理财计划不提供账单。广发银行在产品到期日的十个交易日内通过营业网点进行信息披露，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再投资的机会和资金损失等）全部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5）延期风险：如因上述理财计划项下各种不确定因素（如资产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计划到期不能按时支付公司资金，但由此产生的本金延期兑付不确定的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6）管理风险：由于广发银行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以及对投资的判断，可能会影响上述理财计划的投资收益，导致上述计划项下的理财收益处于较低水平。

（7）利率风险：如果在理财计划的每一个收益计算周期内，市场利率上升，上述理财计划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8）上述理财计划属于低风险产品，有投资风险，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公司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最不利的情况下，公司可能面临收益为零的情况。

7、应对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 (3) 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 (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运营的影响

(一)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 1 亿元的超募资金分别购买两款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

(二)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于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 (三)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12 日